

印度佛教与藏传佛教源流关系略述

欧东明*

【内容提要】印度佛教在公元八世纪传入吐蕃，因此藏地一开始所主要接受的就是印度佛教的密宗。在与藏地的苯教经过两百余年的交锋、竞争和磨合之后，佛教终于在雪域高原生根开花并传承发展至今。今天藏传佛教诸宗派的义理修持是由般若中观、瑜伽唯识、如来藏佛性和密宗等合构而成的，在此之中汉地禅宗也有着重要的影响作用。

【关键词】印度佛教；藏传佛教；密宗；汉地禅宗

【中图分类号】B948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4-1508(2015)01-0067-05

【DOI】10.13252/j.cnki.sasq.2015.01.011

西藏是我国西部边疆重要地区，藏传佛教信仰构成了西藏社会的鲜明特征。在充分理解宗教的社会政治功能之二重性的基础上，在客观、充分地认识宗教本身的前提下，通过合理的引导使藏传佛教成为社会和政治整合的向心力，应是西藏工作的关键之一。着眼于这一目标，本文专题探讨藏传佛教的历史源流，以期有助于在基础理论方面增进对藏传佛教本身的科学认识。

一、印度佛教的产生与演变

在历史上，印度的佛教是作为印度教的异端、同时也是在继承了印度教某些教义思想的基础上而产生的，其后印度教与印度佛教之间又存在着复杂的既相互竞争又相互吸收和利用的关系。在理论上，二者之间既存在着重大的区别，但也存在着许多出自同一文化背景的基本的一致性。印度教和印度佛教都属于同一印度文化的产物，只不过它们分别突出了印度文化中的某些不同的方向，因而，它们之间的区别是在一些非常重要的共同基础和前提下的区别。

雅利安人征服北印度后，吸收了当地达罗毗荼人的文化，开始由游牧转为农耕与定居生活。雅利安人在统治被征服民族的同时，自身内部也发生了贫富分化，至公元前 10 世纪初，一批奴隶制城市国家相继出现了。在逐渐趋于文明的社

会生活条件下，原本较为开放与平等的吠陀教逐渐趋于保守和内敛，并开始制定和宣传一种以婆罗门祭师为中心的种姓制度。而种姓制度的形成就标志着婆罗门教的诞生。婆罗门教由吠陀教演化而来，但神的观念却发生了很大的改变，吠陀教原来的那些较为具体的诸神相对地失势，而以完全超验的、精神性的“梵”(Brhman)为万物的根基和存在的终极。在思想上，婆罗门教既把梵看作是唯一的和包容一切的，但同时又赋予它一种“化身”或变幻的本性：自然界与人类社会中一切可感觉、可思维和可想象的现象，以及低于梵天的为数很多的众神系列，都是唯一存在的梵本身所幻化出来的。这一由唯一的至高梵幻化出天、地、人、神一切万有的思想，使婆罗门教具有了一神教和多神教相互兼容的特性，人们可以分别崇拜众多的、各不相同的神祇，但這些神祇最终都要指向和归属于一位最高的神。较为早期的婆罗门教虽然不设庙宗、不拜偶像，但却发展出了一套从私人日常生活到国家大事的非常繁琐的祭神礼仪。由于这些礼仪被认为直接关于个人祸福、国家命运，甚至关系到宇宙的运行，主持这些祭神仪式的婆罗门祭司就被看得极为重要，以致婆罗门阶层被推到了人间之神的地位，他们成了宗教知识的垄断者和社会精神生活

* 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四川大学南亚研究所和“985 工程”四川大学南亚与中国藏区创新研究基地副研究员。

的导师。在公元前 1000 年至 500 年的婆罗门教时期,印度出现了一系列梵书、法经与法论(其中影响最大的为《摩奴法论》)。在这些典籍中,大力地宣传造“业”和“轮回”说,认为人的前生的包括身、口、意三方面的行为聚合成了或善或恶的“业”,决定着人们现世的命运,而前世与今生的行为之业又将形成一个连续的因果链条,影响和决定人的来生的命运。只有虔诚敬神、恪守其种姓义务与职责的人,方可在来世升变为较高种姓,反之则将被降为低种姓甚至虫畜之身。上述教义逐渐被印度社会作为自明的传统接受了下来,这对于维持种姓制度以至婆罗门教社会的稳定,起到了一种重要的维系人心的作用。婆罗门教的造业和轮回思想在以后的印度佛教中也被继承了下去,成为长期以来印度人民对待生存问题的一条几乎不容置疑的信条与前提。

从吠陀后期开始,印度出现了各个小王国之间激烈地争战兼并的局面,在这个过程中,王权势力不断增强,以国王和武士为代表的刹帝利种姓的权威日益提高,他们对婆罗门种姓的精神特权和等级森严的婆罗门教本身渐渐趋于不满。同时,当时印度其他宗教中日益突出的慈悲、仁爱、不伤害众生的思想,亦在教义上威胁到维护严酷的种姓制的婆罗门教。在这样的背景下,公元前 8 至 5 世纪的印度思想界中,涌现出了反叛正统的婆罗门教、主张社会平等与思想自由的沙门思潮,并最终由皆出身于刹帝利种姓的大雄和释迦牟尼分别创立了异端的耆那教和佛教。其中,佛教在后来的印度得到了长达 1500 余年的广泛深入的传播与发展,强烈而深刻地影响和塑造了印度的历史与文化。

在公元前后的印度,佛教虽然广为流行,但同时也存在着其他种种宗教门派以至无神论和唯物论(顺世论),各派之间存在着激烈的思想交锋与势力冲突。为了在理论上战胜“外道”并赢得信众,佛教内部分化出了理论愈来愈趋于精深的大乘佛教,以伟大的佛教哲学家龙树菩萨的中观宗见为主要思想根据,印度大乘佛教突出了佛教关于“缘起性空”的思想,在修行目标上,则提出了个人解脱要以全人类的以至一切有情众生的解脱为前提的理想。在大乘佛教时期,佛祖不断得到神化,许多菩萨的肖像就像婆罗门教诸神的偶像一样也受到信徒们的虔诚崇拜。

大乘佛教以注重理论见长,但这个特征也导致它越来越脱离一般民众,为了吸引注重可见的信仰对象与灵验神迹的一般人民,佛教也吸取了印度教与民间信仰中的许多教义、咒术与仪轨,宣扬通过身、语、意的正确修行可以达到即身成佛,从而使印度佛教进入了它的最后 500 年的密宗时期。在激烈的宗教间竞争与冲突中,在外族武力入侵与迫害的处境中,印度佛教密宗虽然进行过努力的抗争(著名的如印度那烂陀寺的陈那、法称的护教大辩论),但最终既由于外族大规模地毁灭庙宇、迫害信徒,也因为其本身的消极和平主义不能获取当时遭受侵略的印度民族的信赖,而在印度本土开始衰微,到 13 世纪时已基本上消隐。

二、佛教在藏地的传播与艰难发展

与其周边地区相比,藏地佛教传入时间较晚(约为 8 世纪前后),因而它受到了周围盛行佛教的多种地域(包括印度、尼泊尔以及我国汉地等等)的影响,但其中最主要、最直接的影响还是印度。在印度,当佛教的灯火在匈奴人、伊斯兰人的征服势力面前衰灭之际,它却在北方的雪域之巔幽而复明,寂而复照,成了雪域的又一轮安顿众生心性的明月。

从其最初的创立到最后走向衰亡,印度佛教总共兴盛了大约 1500 年的历史时期。其中又大致各以 500 年为期,前后经历了小乘、大乘和密乘佛教几个阶段。据史料记载,佛教真正在藏地取代本土原始宗教“苯教”而扎根生长的年代,为公元 8 世纪末叶。而在这个时期,印度佛教已逐渐进入继小乘和大乘之后的盛行密乘的阶段。这样,西藏在一开初所接受的主要就是印度佛教的密宗。

关于佛教传入西藏的具体时期,历史上有两种说法。一说佛教是在公元 7 世纪松赞干布王执政的吐蕃时期正式传入西藏的。根据另外一种说法,佛教是在松赞干布王前五代的赞普时期由天而降传入西藏的。藏史记载,当时自天空降落诸部佛经以及金塔等,但吐蕃王拉妥妥日年君臣只知这是一些珍宝,不明其究为何物,只能将其供奉于宝座,而不曾予以传布。综合以上两种说法,我们认为,佛教在吐蕃曾经有过一段较长的民间自发和零星传播的时期,但没有通过王室进

行有组织的大规模传播。只是到了松赞干布王之后，佛教才得到王室的认可和扶持，从而获得了广泛的弘传。至于后一种说法所描述的“神迹”，则可能是民间的虔信者为了神化佛教而有意营造的事相。

松赞干布执政以后，吐蕃实行开放政策，大力吸收和借鉴外来文化。松赞干布在位期间，吐蕃在政治、经济、军事等方面都已相当强大。尽管当时吐蕃社会依然盛行颇具自然宗教色彩的“上祀天神、下镇鬼神、中兴人宅”的苯教思想，但已陆续有一些印度、尼泊尔和汉地的僧人前来传法，组织并从事翻译佛经和建立道场，为佛教在西藏的扎根、生长和进一步繁衍打下了基础。此外，分别来自尼泊尔和汉唐的赤尊、文成二王妃也把大量的佛经、佛像、法器等等带至吐蕃，并大力倡导佛教信仰。由她们亲自主持，分别建成了后来影响极大的大昭寺与小昭寺。在译经方面，来自印度、尼泊尔和汉唐的僧人译出了《宝云经》、《观音六字明》、《吉祥天女》、《白莲华经》、《十万颂般若经》等重要经典。通过以上的几个渠道，佛教开始在吐蕃兴起，但最初它主要只是在王室和贵族中得到信奉，直到墀松德赞王时才逐渐流传、推广到民间社会。

在藏传佛教史上，松赞干布的功绩在于：他不仅简单地引入了佛教，而且还将佛教引向了在吐蕃独立发展的道路。至少在佛教传入以前，藏人性情本来倾向于勇猛尚武、争强好斗。松赞干布遵循佛教的基本戒律和伦理规范，为吐蕃社会制定了以四“戒恶”六“劝善”为基本内容的诫命和法规：

1. 杀人者偿命，争斗者罚金；
2. 偷盗者除追还原物外，加罚8倍；
3. 奸淫者断肢，并流放异地；
4. 谎言者割舌或发誓；
5. 要虔信佛、法、僧三宝；
6. 要孝顺父母，报父母恩；
7. 要敬尊高德，不与贤俊善良人及贵族斗争；
8. 敦睦亲族，敬事长上；
9. 要帮助邻居；
10. 要出言忠信。（据《王统世系明鉴》）

经过以后长时期的教化，这些直接来自佛教的诫命和法规构成了藏民内在的行为准则，为藏族更加自然而积极地接受佛教信仰打下了坚实的社会文化基础。

佛教初入西藏时，它与作为本土固有宗教的“苯教”之间在彼此磨合的过程中不可避免地存在着相互分歧与冲突。这种冲突尤其在墀祖德赞去世后走向激烈，并在墀松德赞王期间导致了一场灭佛运动。灭佛派指责佛法为邪说妄语，并采取了驱逐僧人与信众、毁损寺庙，制定禁佛法令等措施，使得佛教骤然消隐。直到墀松德赞王成年亲政后，得知前代佛法盛事，并细心察知佛学义理，通过前代崇法大臣的鼎力襄助，使佛教得以很快在雪域复苏。但是，佛教与苯教之间的冲突并未就此消失。在来自尼泊尔的静命大师主持西藏佛教期间，吐蕃许多地方发生了天灾，苯教势力借机指责佛教为不祥之物，并要求赞普辞退静命法师。静命既不能消除天灾，又不能为佛教辩白，只能不得已黯然离开吐蕃。

但静命在吐蕃传法受挫，却并未令墀松德赞王丧失在西藏广播佛法的决心。故此他又从偃仗那（今克什米尔）延请著名的莲花生大士前来“调服障魔，显扬佛教”。莲花生一踏上吐蕃的地界，就在施行佛教密宗的咒法中宣布将苯教的许多神灵接纳为佛教的护法神。另外，莲花生还大量仿效苯教的巫术仪式，并将其吸收到佛教密宗的宗教仪式中。而在莲花生所负责修建的桑耶寺中，“寺内的菩萨像，系仿照藏人的形象塑造的。”^①其结果，使佛教在吐蕃又得到了更为深入的传播。

莲花生大士独特的成功之道在于：他几乎天生就善于用吐蕃文化的旧酒囊去装佛教信仰的新酒，以使外来的和陌生的佛法更易于为本土人士所接纳。莲花生一踏上西藏的土地，就根据西藏政治、思想的具体实际恰如其分地阐发了佛教义理，创造性地把藏族人所熟悉和认可的神祇、仪式、赞普的形象等纳入佛教的象征体系中，但又并未因此而在根本上改变佛学的基本义理。这样一来，就极大地消除了藏人对佛教的陌生感和排斥心理，为佛教在吐蕃的弘传扫除了文化认同上的障碍，也为佛教在西藏的进一步发扬光大开辟

① 布顿仁钦珠《佛教史大宝藏论》，北京：民族出版社，1986年，第175页。

了一条全新的途径。

但佛苯之间的冲突根本不可能在短时间走向消失。在建造桑耶寺期间，就有苯教徒及崇苯的官员发出抗议，而来自印度的佛教徒寂护则以印度惯有的方式回应说，佛苯双方应举行一场公开辩论，以此来判定在西藏谁去谁留。一场佛苯之间的辩论法会随后在藏王墀松德赞的支持下举行，佛教一方的辩论主持者即为寂护。据藏史记载，在辩论中“苯教起源恶劣而且理由微小无力。但是佛教起源高尚（辩论）至理由深广有力，论争出色，智慧敏锐，不可战胜”。辩论以佛教的胜利而告终。赞普亲自宣布大力弘扬佛法，而苯教虚妄无理，应予废弃，不得广泛施行，只是在极少数限定的地点才可以举行某些苯教的法事。

此后，在莲花生大士的主持下，完成了桑耶寺的修建，这是西藏第一座有出家僧人住寺修行的寺院，而该寺所度的三百余名僧众，则是西藏佛教独立的僧伽组织的开始。在此期间，藏王墀松德赞还集中印、藏译师翻译了众多的佛典，且为了翻译的需要而编撰了梵藏对照的字词汇集《翻译名义大集》。此外又继续迎请印度的显、密大师前来传授密宗灌顶，讲修佛教戒律，请来汉地的禅宗和尚传习禅定，等等。墀松德赞王“对于整个佛教尽量吸收，不论大小、显密、讲修兼容并收，盛极一时，”^①“完成如此种种事业，使佛法圆满地兴盛起来。”^②

就在墀松德赞王大力推行佛教期间，还发生了一次意义重大的印度教派与汉地教派之间的冲突与辩论——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渐顿之争”。

汉地佛教在吐蕃的传播源远流长。早在松赞干布时代，文成公主进藏就带去了许多佛经和佛像，当时也有汉族和尚在吐蕃与藏人和印度人一起翻译佛经。墀祖德赞时，又有不少汉僧随金成公主进藏，墀祖德赞晚年还曾派桑希等人前往汉地取经，但当他们带着大量经书返回时，恰逢墀松德赞幼年时的灭佛运动，只好埋藏经书，汉僧暂时返回汉地。但成年后的墀松德赞重振佛教后，又派出佛教徒去汉唐延请佛法，使者受到唐

朝皇帝的接待，返回时带回大量佛经，也请来了教授经文的和尚。

藏传佛教主要来源于印度，但也部分来源于汉地，其中影响最大者就是摩诃衍那（从其名字来看，此人原本应该也来自印度或西域地区）在藏王墀松德赞时期所传播的禅宗义理。不幸的是，禅宗的传入与藏地原有的佛学思想互不相容，导致双方又以一场辩论来一决高下，结果汉地流派被宣告失败，汉僧遭到驱逐，禅宗被禁止传播。尽管汉僧后来有过激烈的抗争（包括在拉萨城引火自焚），但他们的传法还是不得长期转入地下，这样一来，汉地佛教在藏传佛教中一直都未能占据主流。

摩诃衍那的佛学传承属于汉地禅宗顿门一系，承续六祖慧能不立文字、见机开悟的宗风。公元781年吐蕃占领汉地沙州后，他奉赞普之命去拉萨讲经。他的禅宗顿悟教法一经传播，就产生了很大的效应，以致印度佛教教派的香火一时黯然失色。其结果，使得作为赞普和宗教仲裁人的墀松德赞不得不公开为来自印度的“渐门派”进行袒护，称之为“见行圆满”的佛法。闻听此言之后，摩诃衍那的弟子悲愤不平，有切割自身之肉者，有毁掉自身器官者，有引火自焚者，其他门徒则发出威胁，誓与渐门派同归于尽。赞普急忙与印度高僧益希旺波商议，决定迎请寂护的高足莲花戒作为渐门派的代表前来与顿门派进行辩论对决，辩论以汉地顿门派的失败而告终。赞普据此下令：汉地和尚的顿悟思想极其有害，从今以后不得在藏区推行，而源自印度龙树的中观学说才是佛门正道，“今后正见，须依龙树菩萨之教理”。为了在藏地进一步推行印度中观宗，赞普特意从印度请来该宗译师，翻译由他们所抉择的经典。他们发誓要永远追随龙树宗见，并在将誓词公开宣布的同时，还以金字书写三份，封于十数个金匣之内分藏于各地，以备后世见证。

这次辩论在藏传佛教的历史上影响深远，正是它决定了印度佛教与汉传佛教在西藏的历史命运，在其后的1000多年间，藏传佛教对汉地佛教都抱有既定的成见，普遍地加以批判和拒斥。

① 布顿仁钦珠《佛教史大宝藏论》，北京：民族出版社，1986年，第175页。

② 法尊《西藏前弘期佛教》，载《中国佛教》（一），北京：知识出版社，1980年，第138页。

不过另一方面，汉地禅宗思想的流布、它与藏地佛学流派（即大乘空宗的应成派与自续派）的分歧和论争，也还是诱发了藏传佛教内部的思想分化，至少从一个方面为以后藏传佛教各宗派的产生和发展埋下了某种诱因。

到后来的热巴巾王时期，由于佛经翻译的需要而统一了文字，在译经中也统一了译名和译例。热巴巾实行尊敬僧侣、广传佛法的政策，规定对前代的寺院善加修葺，七户庶民赡养一僧，对侮慢三宝者，严加刑罚。这样的一些措施使佛教在西藏前弘期的发展达到了一个高潮。但这种局面引起了部分臣民和传统势力的很大不满，最终导致了热巴巾遇害、朗达玛灭佛的事件。

热巴巾死后，即位的赞普朗达玛视佛教为异端邪说、洪水猛兽，并采取强力的措施予以打压，从而掀起了第三次灭佛浪潮。他下令封闭和拆毁佛寺，焚毁佛教经典，逐杀佛教僧侣。其结果使得“藏地佛教遂全被毁灭”^①，藏地佛法几乎不传。藏史把这个时期称为“灭法期”或“黑暗时期”。这是一个藏地本土宗教即“苯教”大行其道的时期，但是一方面，此时的苯教也大多吸取和借用了许多佛教的思想教义与概念名相，另一方面，这时期的佛教虽然不能公开传播和发展，但在地下和民间还是保存了信仰的火种。

由于得不到一个强势集团的支持，佛教在藏区的再次兴起历时甚长并且颇费周折。朗达玛灭佛后八十多年里，很多佛教徒纷纷逃往安多、康巴和阿里地区，并在这些佛法未到的边缘地带建立道场、弘扬佛法。相形之下，昔日盛行佛教的卫藏却香火消散，成了黑暗地区。公元978年，山南领主察那益希坚赞先后两次从卫藏派人反向康区求取戒律，这些人学成返回后，又在西藏建立了众多寺庙和僧伽组织。从此又使藏传佛教余烬复燃，并逐渐形成了“卫藏诸地，僧伽遍满，讲解实修，蒸蒸日上”^②的鼎盛局面。历史上将上述藏传佛教的自我复兴称为“下路弘传”。

而在10世纪末，原为阿里封建主的益希沃进一步促成了藏传佛教的发展。益希沃出家后，对一些密教修行方法心生不解与疑惑，特派仁钦桑波等21位少年前往印度学法。仁钦桑波学成

归来时，已经精通了一切显、密教法，在他带领之下，翻译了显教经典及密教四续部经典（特别是密乘的《瑜伽部》及《密集》等），借此开了藏传佛教“新密咒”的先河。益希沃还仿照桑耶寺建造了托林寺，请来印度僧人达摩巴那等在阿里建立戒律体系，形成了另一个藏传佛教传承体系，历史上称之为“上路律传”。

公元1042年，益希沃的侄孙绛曲沃延请印度著名高僧阿底峡至阿里。阿底峡尊者在此传法三年，并写下了著名的《菩提道灯论》。阿底峡还同仁钦桑波一起翻译了不少佛典，其中包括各部瑜伽，借此使密教的灌顶、传经、讲说、修法得到很大的弘扬。后来阿底峡又应邀到前藏传经授徒，从学者甚多。在此期间，他将噶当派法规传授给自己的得意弟子仲敦巴，使“藏地佛法由此大大弘扬了起来”。^③后弘期的上述两个传承系统在基本教义上差别不大，但在密教修持的方法上则具有明确的不同。下路弘传主要沿袭的是吐蕃王朝时期的旧密法，所用的密籍称为旧密咒；上部律传所依据的则是印度新出的密籍即“新密咒”。另外，由于当时阿里的印度僧人众多，而他们的师承各有不同，因此存在着不同的修持方法。在这些差别的影响下，再加上藏人对佛典的理解也不尽相同，从11世纪中期到13世纪初，西藏佛教陆续出现了一些宗见各异的宗派，其中最重要的是注重旧密咒的“宁玛派”、尊崇新密咒的“噶当派”（此即后来的“格鲁派”的前身）以及“萨迦派”。而藏传佛教中后起的格鲁派在经过宗喀巴大师的整肃和改革之后，就成了主导西藏政教大事的一股最重要的势力。

从（古）印度佛教传播至西藏，经过西藏佛教一千多年艰难曲折的发展演变，到今天藏传佛教又反过来影响和传播到印度，历史似乎正好形成了一个奇妙的圆环。

三、印度佛学与藏传佛教宗见的关联略述

前已指出，藏传佛教的传播和兴起适逢印度佛教的密宗阶段，因而从印度传向西藏的主要就

（下转第86页）

① 布顿仁钦珠 《佛教史大宝藏论》，第180页。

② 土观·罗桑却吉尼玛 《土观宗派源流》，第29页

③ 布顿仁钦珠 《佛教史大宝藏论》，第190页。

的底版。依据法律,任何人故意占用制作侵权复制品的底版,处以两年以下的监禁并处罚款;法院命令犯罪嫌疑人将侵权复制品或用于制作侵权复制品底版移交给权利所有人。四是罚金和监禁。罚金为5万至20万卢比,监禁期限6个月以上3年以下。此外印度为打击盗版,2009年印度通过Goonda法案将盗版行为等同走私、毒品犯罪等性质,盗版者可被判处1年监禁并不得保释,对罪犯潜逃者财产可以扣押并出售。

总之,回顾印度表演者权法律制度发展历程,不难发现:表演者权制度的变化是印度文化政策及文化产业发展的缩影。四十多年来,印度历届政府奉行科技立国战略,2000年提出成为

“知识大国”和建立“知识社会”目标,后推出《印度2020年展望》,致力于发展知识经济。从文化产业视觉看,印度总体上是通过政策引导来发展文化产业,取得了良好的效果。从执法效力看,印度自签订TRIPS协议后,印度的表演者权执法卓有成效。印度多途径提高国民及表演者权保护意识,如健全执法组织体系,设立具有实权的包含表演者权在内的版权集体管理等。同时,印度23个邦警察局及中央警察总局内设独立的版权实施处,加强和规范执法,实行执法个人责任制度。尽管如此,印度法律保护表演者存在一些问题,如司法费用不足、专业法官少,司法救济效率及救济面有待提升。

(上接第71页)

是密宗形态的佛教(毋庸赘言,密宗一方面还要以显宗作为必不可少的基础,另一方面它也是不能与前此的小乘和大乘阶段相互脱节的)。密宗又称密教,现在还有多种别名:秘密佛教、真言乘、金刚乘、果乘等。据Warder《印度佛教史》,密宗产生与发展的圣地是印度的那烂陀寺和超戒寺,先后主持两寺的佛学大师,如龙树、德慧、护法、胜友、月称、寂护,以及佛陀密、阿底峡、宝寂、黑天等,主要都属于以龙树为首的中观学派。而在这些人中,有的在思想上极大地影响到了西藏佛教,有的则亲自进藏献身于传播佛教。

以公元8世纪中叶为界,藏传佛教被分为“前弘期”和“后弘期”两个时期。在藏传佛教的前弘期(642-842),从印度请来的译经大师和弘扬佛法的主要人物,例如静命、莲花戒、莲花生、无垢友、佛密等,都是中观派人。此外,在当时王权势力的支持下,佛家中观派的见行更能以在藏地支配流行。“藏王墀松德赞向全藏宣布法律,凡诸见行,皆应依从静命堪布之义理。‘顿渐之争’后,墀松王又一次郑重宣布,谓今后正见,须依龙树菩萨之教理。”而具体地说来,由于当时“在西藏确立佛教责任的就是寂护,自此以后他的哲学就形成了该地区佛教徒基

本理论的总观点”,而寂护、莲花戒等主持西藏佛教的大师又都是中观自续派的后起硕学,所以,在此时期影响西藏佛教的,主要还是印度“中观自续派”的宗见。

公元838年后,由于禁佛运动和政治上的动荡与黑暗,藏族社会经历了近百年的文化荒芜。在此之后,大约从公元10世纪末开始,藏传佛教步入了后弘期。在后弘期的前300年,尽管其间的主要思潮从中观思想转化成了认为众生皆有佛性、佛性不生不灭且能随觉而果现的如来藏佛性学说,但中观思想仍与唯识见等构成了当时佛教义理的关键组成部分。

此后,随着藏传佛教的噶举派和格鲁派的兴起,藏传佛教的主要思潮又开始转轨,即从如来藏佛性学说向般若性空学说转化。而在格鲁派主导藏区的六百多年以来,西藏佛教的主流思想又都是印度的“中观应成派”之见。

尽管总的来看,藏传佛教诸宗派的义理思想是由般若中观、瑜伽唯识、如来藏佛性和密宗等合构而成的,但其主干思想则是般若中观和如来藏佛性。而在这两者中,如果说如来藏佛性更多地是与佛教信仰和修行生活直接相关的话,那么般若中观学说在藏传佛教中则更具有一种哲学上的基础方法论意义。

China has a stronger influence of driving incentives on export than India in general sense. The author argues that China needs to enhance supply capacity and accumulation of labour in the short term but has to, in the long run, improve export level, optimize the sectoral structure, and avoid excessively dependence on accumulation of labour.

India's IT Industry Development: New Trends in the Post-Crisis Context

Xu Fei

Information technology is the pillar industry of Indian economy and the Indian government has paid great attention to developing IT industry. In the post-crisis context, India's information technology enterprises, in response to pressure of economic globalization, have launched a comprehensive program including the sectoral integration, high-end services, and market diversification. Helpful experience regarding India's IT development is also discussed.

Great Western Development Strategy in the Vision of "One Belt and One Road"

Song Zhihui

In 2013, President Xi Jinping and Premier Li Keqiang put forward the strategic visions of "The Silk Road Economic Belt", "The Maritime Silk Route in the 21st Century" and BCIM Economic Corridor respectively on multilateral occasions. The "top-down" grand strategy is of inherent relevance to the consistent goal to further develop China's western areas. China is expected to kick-start the new round of the Great West Development Strategy to achieve the planned objectives in the endorsed combined framework of the "One Belt and One Road" Agenda.

How to Improve Sino-Pakistan Merchandise Trade

Yin Yonglin

This paper reviews the rationale and basics of Sino-Pakistan merchandise trade and analyzes the structure and problems of the trade. It is argued that China has come to be the biggest trade partner of Pakistan in recent years but there is daunting trade imbalance against Pakistan due to its trivial export to China; and it becomes pressing for the two governments to effectively improve their trading relations. Some recommendations regarding promoting the bilateral trade are made on the basis of an analysis of major trading index.

Developmental Trajectories of Sino-Indian Intra-industry Trade: An Empirical Study

Li Bo & Wang Rong

This article bases an empirical analysis of China-India intra-industrial trade on the data of SITC classified commodity trade from 1992 to 2012. The results show that the overall level of trade remains low but is on the rise; the importance of intra-industry trade in the bilateral trade increasingly declines; the increase of higher-tech products tends to make higher level intra-industry trade available; and the levels and categories of intra-industry trade of some commodities undergo significant change and some remain intact.

Indian Buddhism and Tibetan Buddhism: Origins and Correlations

Ou Dongming

Indian Buddhism was introduced into the ancient Tibet (The Tubo Empire) in the 8th century AD and the esoteric Buddhist teachings and practice were gradually accepted by the Tibetan. Experiencing more than two hundred years clashes and blends with the local Bonism, Buddhism began to take its root and blossom in Tibet. The present-day Tibetan Buddhism is composed of schools of Prajna, Yogacara, and Esoteric Buddhism and, within the system, the Chan tradition of China proper (Han-dominated areas) also plays an important role in shaping of the Tibetan Buddhism.

British Political Officer in Sikkim: Status and Role in Tibetan Affairs

Liang Zhongcui

The highest and earliest-established rank of Tibet-related British Indian officials was the Political Officer based in Sikkim. The power of the official was granted during British expansion into Sikkim and the following Sino-British negotiation on Tibet. The Political Officer managed the British Trade Agencies in Yatung, Gyantse and Gartok and the British Mission in Lhasa. He is regarded as the vanguards in invading Tibet and the chief culprit who made the Tibet issue complicated against the then